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明華
電話：8061622分機12
電子信箱：bisazul@gmail.co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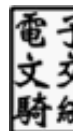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53389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語會函 (66922644_11533890400A0C_ATTCH1. 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線上申請」一案，請惠予協助宣導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5年5月20日原語認字第11500008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族人積極參與原住民族語言學習與能力認證，凡符合資格者，即可申請族語能力認證獎勵金，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申請管道：lokahsu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
(https://lokahsu.ilrdf.org.tw/web_lokahsu/BonusApply)。
 - (二)申請資格：
 - 1、中高級合格者：須為111年5月17日（含）以後取得之資格。
 - 2、高級及優級合格者：須為111年2月11日（含）以後取



得之資格。

(三)獎勵金發放原則：各級別獎勵金僅限申請一次，不得重

複申請，發放金額如下：

- 1、中高級：新臺幣5,000元。
- 2、高級：新臺幣20,000元。
- 3、優級：新臺幣30,000元。
- 4、備註：中高級需聽說、讀寫全過方能申請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備妥下列資料至lokahsu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

證測驗網進行上傳：

- 1、身分證明文件。
- 2、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證書。
- 3、撥款帳戶資料（如存摺封面）。

三、為共同傳承與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文化，請貴校協助宣導並鼓勵族人踴躍申請。如有相關疑問，可透過電子郵件洽詢，或致電02-2341-8508#809陳先生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